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2023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概况..3	
一、部门主要职责.....3	
二、机构设置情况.....5	
第二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 度部门决算表.....5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5	
二、收入决算表.....6	
三、支出决算表.....8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9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1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12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13	八、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13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14	

第三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	
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15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9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1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2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22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2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8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39
第六部分 附件	42

第一部分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等有关水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负责全区水务行业依法行政和许可、审批工作；结合辖区实际，研究起草水行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二）根据全区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组织编制区水务事业发展规划、中长远计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为区国民经济总体规划、城市总体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中有关水务方面的论证工作提供决策参考。

（三）负责全区水资源的统一管理和保护（不含自来水）。制定水资源中长期管理计划、工作方案，协调辖区水行业的协调管理（除供水外），实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费征收工作，负责辖区水位测报工作。

（四）负责防汛抗旱工作，承担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指挥、协调、监督、指导全区防汛抢险、排渍排涝和抗旱工作，组织协调水务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理，负责防汛费的征收工作，拟订辖区防汛排渍预案。

（五）负责辖区排水设施的建设维护管理和污水处理工作。监督、检查、考核排水、污水处理年度计划执行情况和

设施的运行、维修养护情况；负责辖区排渍的组织、协调工作。

（六）负责辖区水务工程建设的统一管理和综合协调工作；依照有关法规、规章实施水务工程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建设、管理和保护，指导辖区内的水务工程；负责全区水务行业工程建设质量监督。

（七）主管辖区的河道、堤防、湖泊的水务管理工作；负责汉江流域硤口段的开发整治及堤防建设和管理。

（八）按照水资源与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和标准，拟定水资源开发利用保护规划；监测向江河湖泊、其他水体及排水管网排污的水量、水质，向上一级水行政主管部门提出水功能的划分和水环境治理的意见，经审核同意后组织实施。

（九）组织实施水行政执法及水政监察工作；协调、处理区辖部门间的水事纠纷；负责依法查处非法填滩、湖等破坏水资源的违法案件。

（十）负责推进辖区水务系统科技进步；实施新技术的推广应用与交流，在市水行政主管部门的指导下，实施重大水务工程项目对外合作工作。负责辖区水务信息化建设。

（十一）负责辖区水土保持工作；组织辖区水土保持预防监督执法工作，负责辖区的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的许可及监督实施工作，征收水土保持设施补偿费和水土流失防治费，组织协调全区城市建设中涉及水利设施和配套工作。

（十二）负责水务建设资金的筹措、使用和管理；按有关规定拟定规费使用计划。

（十三）负责有关行政复议受理和行政诉讼应诉工作。

（十四）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决算由实行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和 2 个下属单位决算组成。

纳入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2023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 1.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
- 2.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18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374.38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63.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52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7,506.14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900.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64.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57.78	本年支出合计	58	9,557.7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557.78	总计	62	9,557.7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7行 = (1+2+3+4+5+6+7+8)行；31行 = (27+28+29)行；

58行 = (32+33+...+57)行；62行 = (58+59+60)行。

二、收入决算表

2023 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收入合 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收 入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57.78	9,557.7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16	363.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2	354.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3	11.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8	0.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	341.81	341.81					
20808			抚恤	8.64	8.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64	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91	523.91					
21004			公共卫生	89.94	89.9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9.94	89.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97	433.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9	17.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85	68.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1.51	341.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2	6.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6.14	7,506.1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97.72	3,597.72					
2120101			行政运行	739.53	739.5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8.19	2,858.1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34.04	2,534.04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34.04	2,534.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 支出	1,374.38	1,374.3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9.90	739.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安排的支出	634.48	634.48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3	900.03					
21303	水利	900.03	900.0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9.03	899.03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53	264.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3	264.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97	219.97					
2210202	提租补贴	44.56	4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三、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57.78	3,291.75	6,266.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3.16	363.1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54.52	354.52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3	11.73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0.98	0.9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1.81	341.81				
20808			抚恤	8.64	8.64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64	8.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3.91	433.97	89.94			
21004			公共卫生	89.94		89.94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	89.94		89.9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33.97	433.9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7.59	17.5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85	68.8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41.51	341.51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6.02	6.0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506.14	1,479.54	6,026.6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597.72	739.53	2,858.19			
2120101	行政运行	739.53	739.5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8.19		2,858.1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34.04	740.01	1,794.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34.04	740.01	1,794.0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4.38		1,374.3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9.90		739.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34.48		634.48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3	750.55	149.49			
21303	水利	900.03	750.55	149.4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9.03	750.55	148.4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53	264.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3	264.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97	219.97				
2210202	提租补贴	44.56	4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 + 3 + 4 + 5 + 6) 栏各行。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183.4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374.38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63.17	363.1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3.91	523.9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7,506.14	6,131.76	1,374.38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900.03	900.0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4.53	264.53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57.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57.78	8,183.40	1,374.3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2120101	行政运行	739.53	739.53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858.19		2,858.19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534.04	740.01	1,794.03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534.04	740.01	1,794.03
213	农林水支出	900.03	750.55	149.49
21303	水利	900.03	750.55	149.49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899.03	750.55	148.49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00		1.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4.53	264.53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4.53	264.53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19.97	219.97	
2210202	提租补贴	44.56	44.5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408.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2.34	310	资本性支出	0.10
30101	基本工资	480.59	30201	办公费	13.9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202.42	30202	印刷费	0.9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10
30103	奖金	105.13	30203	咨询费	5.76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593.42	30205	水费	1.73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66.67	30206	电费	9.44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6.95	30207	邮电费	3.27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1.72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50.53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36	30211	差旅费	1.06			
30113	住房公积金	282.4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70.53	30213	维修（护）费	3.8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6.66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0.93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20.24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479.15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9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1.47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8.6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4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0.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23.31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4.94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2.3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5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5.5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 的补助	0.97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94.75			
人员经费合计		3,069.32	公用经费合计					222.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 结转 和结 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 转和结 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74.38	1,374.38		1,374.3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74.38	1,374.38		1,374.38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374.38	1,374.38		1,374.38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739.90	739.90		739.9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34.48	634.48		634.4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2023 年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 车购置 费	公务用 车运行 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8.12		8.12		8.12		1.04		0.95		0.95	0.0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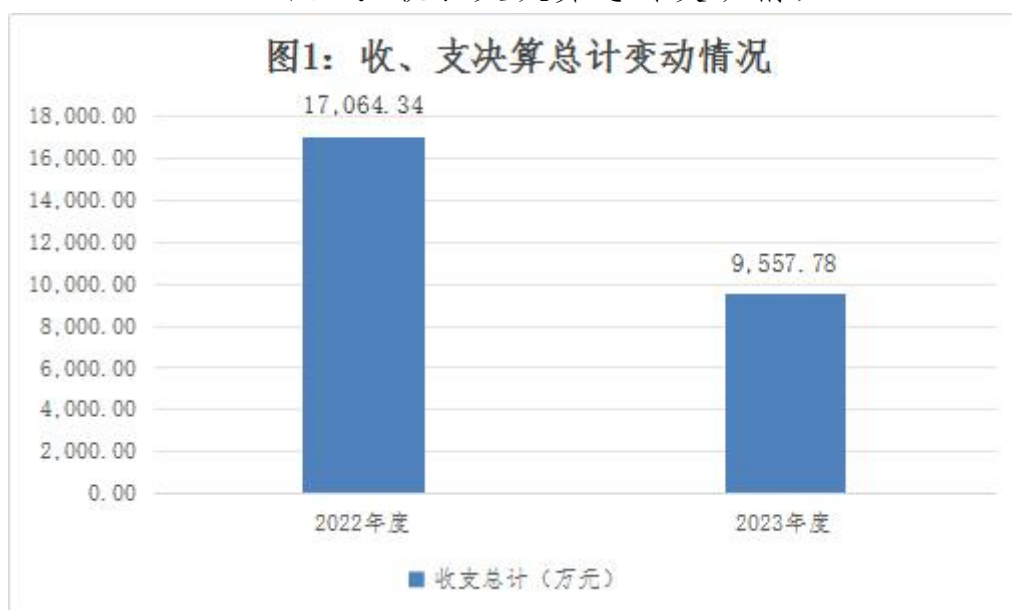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支总计均为9,557.7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7,506.56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发债资金大幅减少，项目资金大部分从行政往来账户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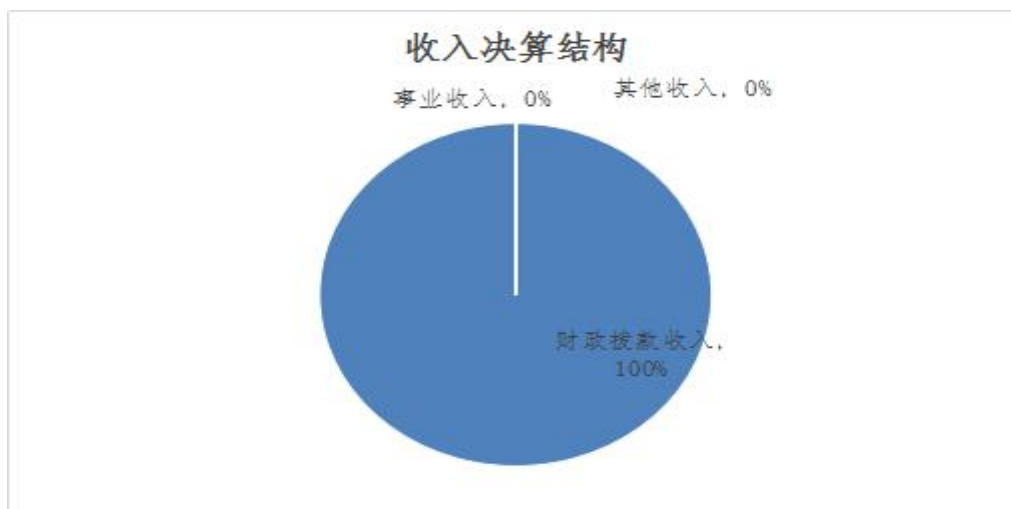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合计 9,557.7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7,506.56 万元，下降 44%。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57.78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本年收入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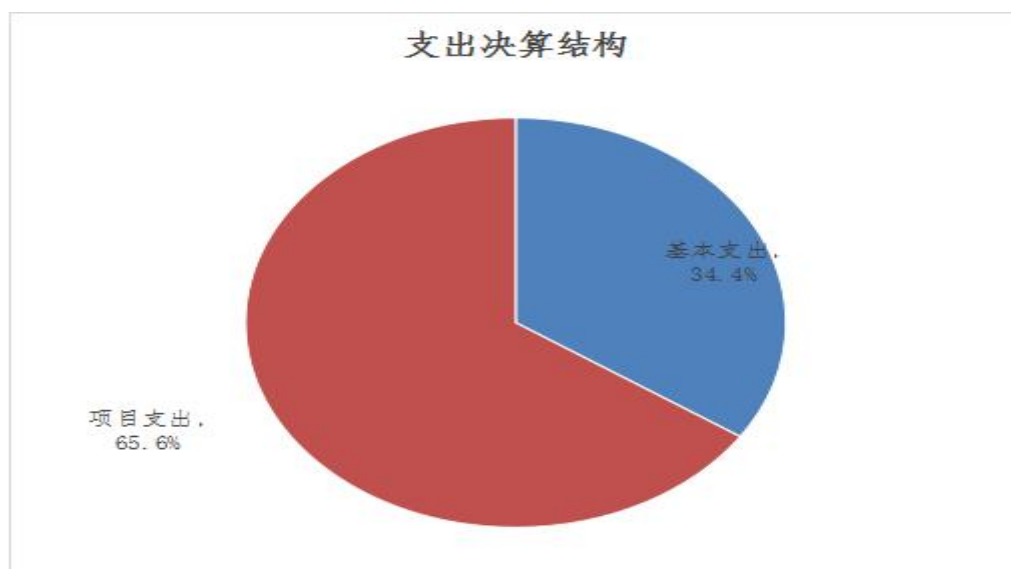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支出合计 9,557.78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7,506.56 万元，下降 44%。其中：基本支出 3,291.75 万元，占本年支出 34.4%；项目支出 6,266.03 万元，占本年支出 65.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9,557.78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7,506.56万元，下降44%。主要原因是发债资金大幅减少，项目资金大部分从行政往来账户支出。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183.4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增加677.8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防疫经费和按财政要求调整预拨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74.38万元，比2022年度决算数减少8,184.36元。减少主要原因是项目发债资金较2022年大幅减少。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83.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5.6%。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77.8 万元，增长 9%。增加主要原因是：增加防疫经费和按财政要求调整预拨经费。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183.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363.17 万元，占 4.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养老保险缴费和离退休人员离退休费等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523.91 万元，占 6.4%。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医疗保险和医疗补助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6131.76 万元,占 74.9%。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工资、工作经费、二次供水、大型管涵疏捞等工程款项支出。

4.农林水支出(类)900.03 万元,占 11%。主要是用于防洪墙综合整治、水毁应急整治等工程款项支出，堤管所在职和退休人员工资发放、日常公用支出。

5.住房保障支出(类)264.53 万元,占 3.2%。主要是用于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缴费和提租补贴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84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18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9.9%。

其中: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为 208.01 万元,支出决算为 363.1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4.6%,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在职转退休缴纳职业年金做实费用支出。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为 462.09 万元,支出决算为 523.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增加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理费用支出。

3.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为 3,925.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131.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6.2%,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了大型管涵疏捞工程资金预算。

4.农林水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为 954.8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00.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4.3%,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财政规定未发放第四季度在职和退休人员奖励性补贴。

5.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年初预算为 298.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264.5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8.6%,支出决算数

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职和退休人员人数发生变化。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3,291.75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3,069.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 222.44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1,374.38 万元，本年支出 1,374.38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为：城乡社区支出（类）。支出决算为 1,374.38 万元，主要用于江滩管养、二次供水改造、堤防整险加固、水毁修复等工程款项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8.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04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2.8%。较上年减少 2.4 万元，下降 69.8%。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决算数较上年无变化，主要原因为本单位无因公出国(境)费预算。

全年支出涉及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8.12 万元，支出决算为 0.95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1.7%；较上年减少 2.5 万元，下降 72.5%。决算数小于全年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开支。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 万元，本年度购置(更新)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0.95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维修和保险，其中：维修费 0.28 万元；保险费 0.67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为 3 辆。

3.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9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9 万元。

外宾接待支出 0 万元。2023 年共接待来访团组 0 个，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09 万元。2023 年共接待国内来访团组 1 个，22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22.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65.24 万元，降低 22.7%。主要原因是：办公设施设备购置经费减少及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压减非刚性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752.13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3.75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2697.4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706.71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8.3%，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3.2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2%；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共有车辆 29 辆，

其中，副省级及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2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1 辆轿车，24 辆作业用车，2 辆路面清扫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 1 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3 个，资金 8183.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完成了 2023 年各项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3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9 个一级项目。

1. 水务和湖泊局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5.08 万元，执行数为 55.0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排水许可办理 2300 家，水质检测 44 家；二是铁路涵洞排水设施合格，无排水安全事故发生；三是大城管全市考核水域管理单项排名第一。

2.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1 万元，执行数为 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开展宣传培训 4 次，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 82 篇；二是开展河湖巡查 1424 次，清四乱专项行动 2 次；

三是市局考核第七名；四是及时清理湖泊水体生态维护和水面漂浮物、垃圾，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3. 海绵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 44 项在建项目纳入管控，建立项目明细表，按计划表推进项目建设，超额完成投资；二是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营造海绵城市建设的和谐社会氛围，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4. 编外人员类项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5 万元，执行数为 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及时完成各项工作任务；二是年度绩效考核合格，服务对象满意度为 95%。

5. 2021 管道缺陷修复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8.66 万元，执行数为 148.6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混错接 214 处，缺陷改造 1407 处，管网隐患排查 200 公里；二是完成 1 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协调完成污水管网建设和改造。

6. 硤口区大型管涵疏捞-新增排水设施清淤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29.95 万元，执行数为 129.9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维护疏捞 D600 以上管道 200 公里，疏浚 D600MM 以下管道 1 次，改善排水管网的运行能力，有效应对强降雨。

7. 2022 年城市排水管网疏通清淤项目绩效自评综述：

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53 万元，执行数为 7.5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完成 1 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完成 ≥ 3.5 公里的污水管网建设，完成 ≥ 4.5 公里的污水管网改造，完成 ≥ 200 公里的管网排查；二是全面开展雨污水管网疏捞、维护，管道积泥降至管径的 10%以下，显著提升了居民的居住环境和幸福生活指数。

8. 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688.03 万元，执行数为 688.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修缮 18 处，渍水点改造 4 处，现场核查点位 290 个；二是营造安全幸福的水环境，满足了居民的日常生活需要。

9. 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9.81 万元，执行数为 289.8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办理取水许可 12 个，收取水资源费 15 万元；二是确保重点铁路涵洞专人值守，管泵站正常运行；三是加强节水宣传，营造安全幸福的水环境。

10. 硚口区汉口沿河堤护岸水毁应急修复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29.56 万元，执行数为 329.5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拉网式”白蚁排查提防 25.25 公里，汉口沿河堤桩号 25+100~38+365 段堤水毁应急修复 25 处，护岸维修 1725.8m；二是防汛仓库扩建 280m²；三是完成旁站式监管，圆满完成河道堤防管理目标任务。

11. 硚口区防洪墙综合整治工程（古田桥至二船厂段）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68 万元，执行数为 2.6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单元工程验收合格 40 个；二是构建江湖安澜防洪体系，保护河道提防无安全事故。

12.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水土保持管理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 万元，执行数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现场监督检查在建生产项目 49 个，自主验收核查项目 6 个；二是建立监管动态台账，日常监管发现问题及时清零。

13. 硚口汉江湾体育公园江滩一二三四期(月湖桥至舵落口段)及沈家庙至江汉一桥段管养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54.1 万元，执行数为 285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全年安全检查 17 次，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签订安全协议 33 份；二是配置凉亭设施 12 个，增设分类垃圾箱 80 套，设置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及警示牌 40 套，好评事件及锦旗获得 15 起；三是配合禁捕联合行动 5 次，组织联合消防安全培训及演练 5 次，承接各类活动 36 场；四是完成省级水利风景区规划编制，完成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宣传片拍摄；五是植物病虫害防治率 100%，达到市园林绿化二级养护标准；六是保障江滩环境干净整洁，定期巡查设施设备，园区 24 小时不间断执勤巡逻率 100%。

14.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

年预算数为 1500 万元，执行数为 1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修复功能性缺陷雨污水管涵 392 处，功能性缺陷雨污水管涵排水管道(管径 d100mm-d2800mm)总长 6 千米,结构性缺陷雨污水管涵 283 处,结构性缺陷雨污水管涵排水管道(管径 d76,mm-d2800mm)总长 2.7 千米；二是清淤、疏通 5992.7m，淤泥清淤量 1025.16 立方米，开挖修复 750 米，新建井 89 座；三是有效改善改善排水管网运行能力，有效解决区域渍水问题，显著提升了居民居住环境和提升幸福生活指数。

15.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编外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9 万元，执行数为 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工作人员出勤率 100%；二是员工年度考核合格。

16.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堤防维护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25 万元，执行数为 2.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堤防每日巡查，维护长度 25.25km；二是定期检查并更换到期或不合格的消防器材，每日对地方管理辖区进行保洁，清理沿堤暴露垃圾及堤身杂草，定期进行生物病害防治工作；三是河道堤防无安全事故发生。

17.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编外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3 万元，执行数为 9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工作人员出勤率 $\geq 90\%$ ，圆满完成工作任务，有效保障了机关单位工作的

正常运行。

18.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排水基本运行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82 万元，执行数为 4.8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泵站机电设备启动率 100%，能及时解决群众遇到的渍水问题。

19.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17.6 万元，执行数为 141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进入 86 个老旧小区，为其提供排水管网疏通服务 175 次，疏捞进水井孔 14989 座，井孔 12690 座，疏绞管道 80.6 公里，疏浚管网 678 公里，维护疏捞排水井 167902 座；二是新增井盖 334 座，维修井盖 181 座，维修管道 488 米；三是全区渍水 48 小时内处理率 $\geq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geq 90\%$ ，荣获锦旗 26 面。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情况。

结合上年度绩效自评结果，严把预算编制审核关，加强业财融合，充分与各项目执行单位财务人员、业务人员沟通协调，使预算绩效编制更结合实际工作。并进一步完善工作机制，做好项目前期准备工作，按时启动政府采购和基建项目，定期研究项目推进工作，着力解决建设过程中碰到的各类问题，加快项目建设进程。

把绩效运行和评价的结果作为年度预算调整、专项资金分配和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针对预算绩效评价工

作中发现的问题，积极采取措施改进，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财政资金的利用率，并将纳入下年度对部门工作目标责任制考核范畴。

第四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2023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全面加强防汛备汛和堤防建设管理

一是严格落实防汛责任。全面落实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指挥长的“双防长”和“双防办”体系，汛前及时修订防汛预案，调整更新各街分指挥部及区防指成员单位防汛责任名单和各类防汛设施、涉河在建工程基本信息及情况，确保责任到人到岗、全覆盖、无遗漏。**二是稳步推进工程建设。**完成汉口沿河堤桩号 25+100~38+365 段 25 处水毁应急修复，积极推进硚口碧道连通及景观工程和长江碧道慢行系统改造工程建设，探索运用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技术打造数字孪生堤防工程，进一步提升堤防安全性和信息化水平。**三是持续开展隐患排查。**各防汛相关单位按要求组织开展辖区范围内河道堤防、排水设施、易渍水点、河道管理范围内深基坑、居民小区地下车库等重点环节部位隐患排查，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采取相应措施。**四是强化防汛救灾储备。**及时组织开展市级、区级防汛备料清点核查并向上级申

领补充部分物资，按照防汛应急物资储备标准，将原防汛仓库扩建 280 m²，以满足闸口改造后防汛器材及设施的堆放储备需求。**五是切实加强培训演练。**组织参与省、市防汛业务培训，开展区防汛业务培训，共计 100 余人次；开展深基坑防汛应急抢险演练，共计 80 余人参加。**六是扎实开展秋汛防御。**10 月 2 日汉江中游形成“汉江 2023 年第 2 号洪水”，区防办及时响应，结合汉江水情，从 10 月 4 日 8 时起启动我区汉江防汛 IV 级应急响应。各防汛相关单位按照防汛预案要求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全区上堤巡查 560 余人次，并组建 5 支防汛应急抢险队伍共 495 人、备足各类抢险物资，确保本轮秋汛平稳度过。

二、强力推动管网疏捞和渍水点改造

坚持排水疏、建、管三结合，努力补齐水基础设施短板，提升排渍能力，根治渍水顽疾，坚决做到小雨、中雨无渍水，大雨不内涝，暴雨保功能，特大暴雨保安全。**一是加强排水设施维护。**通过新增管网维护和大型管涵疏捞项目，对沿河大道、发展大道、建设大道、建一路、古田路、崇仁路、武胜路等主次干道进行重点疏捞和维护，累计疏浚排水管网 970 余公里，疏捞井孔 15 万座。在今年 19 场大雨以上级别降雨中，全区排水设施运行正常，主次干道无大面积、长时间渍水情况发生。**二是强化渍水点改造。**把强降雨过程当做一次城市排涝体系体检，及时梳理和总结强降雨应对暴露的

问题，详查周边管网，分析渍水原因，采取应急谋远的措施，完成4处渍水点改造，改造后效果良好，未再次发生渍水问题。**三是加大工地监管力度。**加强对南泥湾高架、额头湾立交、地铁12号线、古一北延线等26处大型重点工程中涉及我区新建、改造、改迁排水管网的监管，累计巡查80次。召开汛前排水设施保护专题会议，签订《排水保护协议》，督促南泥湾大道高架项目、额头湾立交项目处理裕信4s店渍水问题，完成江汉七桥周边等多处排水问题整改，确保工地及其周边排水管网畅通，排水设施完整，不发生大面积渍水现象。

三、多措并举推进污水治理提质增效

以环保督察整改为核心，以流域治理为重点，综合推进辖区污水提质增效工作。**一是推进流域治理年度任务。**完成改造管网混错接点位214处、缺陷修复1242处。开展污水单元达标创建工作，完成1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协调完成污水管网建设3.5公里、改建管网4.5公里。**二是推进编制辖区专项规划。**完成辖区污水专项规划、排水防涝专项规划及溢流风险分析。**三是推进常态化管网排查。**按照上级要求，启动常态化管网隐患排查及缺陷修复工作，利用三到五年时间，滚动排查辖区管网情况并启动修复，已排查管网200余公里。**四是推进排水许可证办理。**全力推进11个街道排水户调查，加强排水许可服务，采用电话催

办、上门督办、现场帮办的措施，今年累计办理排水许可 2300 余户，开展证后监管 2315 家。

四、全力推进老旧小区二次供水设施修缮

市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给硚口区下达 2023 年修缮任务为 18 处。为了确保年度目标抓实落地，排水科会同水务集团、给排水设计院对全区 11 个街道、130 个社区、290 余个点位现场核查，逐一落实居民改造意愿、泵房位置、户数统计等信息。截至目前，18 个点位均已完工。

五、持续深化落实河湖长制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河湖长制工作，不断强化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形成以河湖长牵头抓总、检察长全面协作、街道部门协调联动、一级抓一级的工作格局。今年以来，持续开展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治理、湖泊水质保持稳定等重点工作，推进陆域河湖长制由“个别试点”向“全面推行”转变。制定区级流域河湖长巡查履职重点关注问题清单，三级河湖长开展河湖和陆域巡查 1210 次，组织无人机飞检 5 次，发现问题 274 个，解决问题 274 个。下达涉河湖工作联系函共 50 件，解决 50 处。建立民间河湖长选聘管理常态化机制和官民河湖长联动巡查机制，构建以民间河湖长为主体，小小河湖长、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全社会监督参与体系，开展官、民间河湖长河湖巡查志愿活动 25 次。在《长江日报》《湖北河湖长》等主流媒介刊

登报道河湖长制工作实效 71 篇。

六、凝心聚力开展水务服务和管理

1、**强化水土保持监管。**围绕“监督强手段，管理补短板”工作目标，进一步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制定区 2023 年在建项目日常巡查计划表，现场监督检查在建生产项目 49 个，自主验收核查 6 个。做好水利部、省水利厅和市水务局下发疑似违法违规图斑认定、查处和督促整改工作，对日常监管发现的问题实施动态清零。依法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规范免征程序，出具缴纳通知单 11 份，免征函 7 份，累计征收 39 万元。开展全区水土保持监管培训，扎实推进能力建设。积极开展生产建设项目全省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充分发挥水土保持示范引领、典型带动作用。

2、**提升水行政执法效能。**一是开展专项执法行动。紧紧围绕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排水许可专项执法攻坚行动、重点河湖流域水环境专项联合执法行动、排水设施违法迁改专项整治行动等四大专项执法行动重点开展本年度执法工作，确保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加强执法巡查检查。**结合供水行政执法专项检查 and 建设项目疏干排水或施工降水专项检查，强化对排水、供水、水资源、水土保持、堤防、湖泊、在建工地等重点领域的执法检查，累计开展各类巡查检查 214 次，出动人员 725 人次。三是**坚持严格依法办案。**严格按照水行政法规及执法权力清单规定的职权依据、

执法程序、自由裁量标准，依法依规进行案件办理。今年共14起执法案件，目前已完成2起水务工程涉嫌围标串标案的调查处理；办理水行政处罚案9起（其中6起已办结，累计行政处罚金额8万元，另外3起正在办理中）；市水务局和市水务执法总队指定管辖办理的3起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类案件正在办理中。**四是推进街道执法赋权。**在前期确定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赋权事项清单并和各街道签订赋权事项承接确认书的基础上，继续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赋权和指导协助工作。主动对接各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建立沟通协调机制，为街道综合执法中心人员进行讲座授课。联合并指导汉水桥街办理排水许可案件，确保赋权事项有序衔接、赋权工作顺利开展。

3、健全湖泊管护长效机制。按照湖泊管护工作安排及要求，聘请专业第三方进行湖泊日常生态管养维护，加强水体水质维保，强化湖泊水质监测、调控和维持，及时清理湖泊水体生态维护和水面漂浮物、垃圾。持续做好日常湖泊监管巡查，保障湖泊岸线完整，蓝线范围内无接入污水排口、无违法填占侵湖泊和湖边塘、无“四乱”等情况，确保张毕湖水质稳定Ⅳ类不下降。目前张毕湖正在申报省级幸福河湖，已入围并提交评选材料。

4、加快海绵城市建设。按照市城建局关于印发《武汉市2023年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2023〕356号）

要求，区海绵办积极督促协调各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月度建设计划表跟踪进展，加快推进各项目建设。2023 年计划完成投资 3.29 亿元，截至 10 月累计已完成投资约 33937 万元，占全年计划完成投资的 106.05%，超额完成总投资任务。

5、加强汉江湾体育公园管理。一是**打造特色景点**。3 月份打造了 10000 平方米、长约 380 米的油菜花田景观；10 月底游泳馆至二船厂段二级河滩播撒油菜籽 14.4 亩，预计明年 2-4 月油菜花海可成型。结合前期已投入使用的七巧广场、汉江湾青少年汽模基地、滑板极限运动场等场地，集中连片打造网红打卡点，深受市民游客好评。二是**升级改造设施**。组织对武汉市硚口江滩视频监控系统改造工程进行了安全性测试，完成工程的验收移交等工作。配合完成长江碧道慢行系统提升改造工程、古田二路驿站改造项目、文明吸烟点（区）共建工作，扮靓园区新颜值。三是**提升运维品质**。以“精细物业、精致环卫、精绣绿化”三精行动为抓手，服务大民生。积极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和周末大扫除活动，确保以高标准的工作质量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持续开展岸清行动，保障江滩环境干净整洁。同时，及时处理来自市长热线、大城管投诉和“110”等平台的投诉 199 件。四是**抓细安全保障**。积极做好两道两园徒步跑、省“童心向党 争做四个自信好孩子”庆六一特别活动、首届汉江湾文化体育嘉年华、2023 硚口区乐居行动月启动仪式等活动的环境秩序

保障工作，今年以来配合区相关部门在江滩举办各类活动 36 场。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全面加强防汛备汛和堤防建设管理	1.严格落实防汛责任。 2.稳步推进工程建设。 3.持续开展隐患排查。 4.强化防汛救灾储备。 5.切实加强培训演练。 6.扎实开展秋汛防御。	全面落实党委、政府主要领导任指挥长的“双防长”和“双防办”体系，汛前及时修订防汛预案,调整更新各街分指挥部及区防指成员单位防汛责任人名单和各类防汛设施、涉河在建工程基本信息及情况，确保责任到人到岗、全覆盖、无遗漏。 完成汉口沿河堤桩号 25+100~38+365 段 25 处水毁应急修复，积极推进硃口碧道连通及景观工程和长江碧道慢行系统改造工程建设，探索运用大数据、云计算、数字孪生技术打造数字孪生堤防工程,进一步提升堤防安全性和信息化水平。 各防汛相关单位按要求组织开展辖区范围内河道堤防、排水设施、易渍水点、河道管理范围内深基坑、居民小区地下车库等重点环节部位隐患排查，及时发现风险隐患并采取相应措施。 及时组织开展市级、区级防汛备料清点核查并向上级申领补充部分物资，按照防汛应急物资储备标准，将原防汛仓库扩建 280 m²，以满足闸口改造后防汛器材及设施的堆放储备需求。 组织参与省、市防汛业务培训，开展区防汛业务培训，共计 100 余人次；开展深基坑防汛应急抢险演练，共计 80 余人参加。 10 月 2 日汉江中游形成“汉江 2023 年第 2 号洪水”，区防办及时响应，结合汉江水情，从 10 月 4 日 8 时起启动我区汉江防汛 IV 级应急响应。各防汛相关单位按照防汛预案要求各司其职、相互配合，全区上堤巡查 560 余人次，并组建

			5 支防汛应急抢险队伍共 495 人、备足各类抢险物资，确保本轮秋汛平稳度过。
2	强力推动管网疏捞和渍水点改造	1.加强排水设施维护。 2.强化渍水点改造。 3.加大工地监管力度。	通过新增管网维护和大型管涵疏捞项目，对沿河大道、发展大道、建设大道、建一路、古田路、崇仁路、武胜路等主次干道进行重点疏捞和维护，累计疏浚排水管网 970 余公里，疏捞井孔 15 万座。在今年 19 场大雨以上级别降雨中，全区排水设施运行正常，主次干道无大面积、长时间渍水情况发生。 把强降雨过程当做一次城市排涝体系体检，及时梳理和总结强降雨应对暴露的问题，详查周边管网，分析渍水原因，采取应急谋远的措施，完成 4 处渍水点改造，改造后效果良好，未再次发生渍水问题。 加强对南泥湾高架、额头湾立交、地铁 12 号线、古一北延线等 26 处大型重点工程中涉及我区新建、改造、改迁排水管网的监管，累计巡查 80 次。召开汛前排水设施保护专题会议，签订《排水保护协议》，督促南泥湾大道高架项目、

			额头湾立交项目处理裕信 4s 店渍水问题，完成江汉七桥周边等多处排水问题整改，确保工地及其周边排水管网畅通，排水设施完整，不发生大面积渍水现象。
3	多措并举 推进污水 治理提质 增效	1.推进流域治理年度任务。 2.推进编制辖区专项规划。 3.推进常态化管网排查。 4.推进排水许可证办理。	完成改造管网混错接点位 214 处、缺陷修复 1242 处。开展污水单元达标创建工作，完成 1 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协调完成污水管网建设 3.5 公里、改建管网 4.5 公里。 完成辖区污水专项规划、排水防涝专项规划及溢流风险分析。 按照上级要求，启动常态化管网隐患排查及缺陷修复工作，利用三到五年时间，滚动排查辖区管网情况并启动修复，已排查管网 200 余公里。 全力推进 11 个街道排水户调查，加强排水许可服务，采用电话催办、上门督办、现场帮办的措施，今年累计办理排水许可 2300 余户，开展证后监管 2315 家。
4	全力推进 老旧小区 二次供水 设施修缮	全力推进 老旧小区 二次供水 设施修缮	市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领导小组办公室给硚口区下达 2023 年修缮任务为 18 处。 为了确保年度目标抓实落地，排水科会同水务集团、给排水设计院对全区 11 个街道、130 个社区、290 余个点位现场核查，逐一落实居民改造意愿、泵房位置、户数统计等信息。截至目前，18 个点位均已完工。
5	持续深化 落实河湖	持续深化 落实河湖 长制	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河湖长制工作，不断强化以党政领导负责制为核心的责任体系，形成以河湖长牵头抓总、检察长全面协作、街道部门协调联动、一级抓一级的工作格局。今年以来，持续开展城市生活污水直排和溢流污染治理、湖泊水质保持稳定等重点工作，推进陆域河湖长制由“个别试点”向“全面推行”

	长制		转变。制定区级流域河湖长巡查履职重点关注问题清单，三级河湖长开展河湖和陆域巡查 1210 次，组织无人机飞检 5 次，发现问题 274 个，解决问题 274 个。 下达涉河湖工作联系函共 50 件，解决 50 处。建立民间河湖长选聘管理常态化机制和官民河湖长联动巡查机制，构建以民间河湖长为主体，小小河湖长、社会组织和公众共同参与的全社会监督参与体系，开展官、民间河湖长河湖巡查志愿活动 25 次。在《长江日报》《湖北河湖长》等主流媒介刊登报道河湖长制工作实效 71 篇。
6	凝心 聚力 开展 水务 服务 和管 理	1.强化水土保持监管。 2.提升水行政执法效能。 3.健全湖泊管护长效机制。 4.加快海绵城市建设。 5.加强汉江湾体育公园管理。	围绕“监督强手段，管理补短板”工作目标，进一步强化水土保持监督管理。 制定区 2023 年在建项目日常巡查计划表，现场监督检查在建生产项目 49 个，自主验收核查 6 个。做好水利部、省水利厅和市水务局下发疑似违法违规图斑认定、查处和督促整改工作，对日常监管发现的问题实施动态清零。依法征收水土保持补偿费，规范免征程序，出具缴纳通知单 11 份，免征函 7 份，累计征收 39 万元。 开展全区水土保持监管培训，扎实推进能力建设。积极开展生产建设项目全省水土保持示范创建，充分发挥水土保持示范引领、典型带动作用。 一是开展专项执法行动。紧紧围绕河湖安全保护专项执法行动、排水许可专项执法攻坚行动、重点河湖流域水环境专项联合执法行动、排水设施违法迁改专项整治行动等四大专项执法行动重点开展本年度执法工作，确保完成目标任务。 二是加强执法巡查检查。结合供水行政执法专项检查 and 建设项目疏干排水或施工降水专项执法检查，强化对排水、供水、水资源、水土保持、堤防、湖泊、在建工地等重点领域的执法检查，累计开展各类巡查检查 214 次，出动人员 725 人次。 三是坚持严格依法办案。严格按照水行政法规及执法权力清单规定的职权依据、

		执法程序、自由裁量标准，依法依规进行案件办理。今年共 14 起执法案件，目前已完成 2 起水务工程涉嫌围标串标案的调查处理；办理水行政处罚案 9 起（其中 6 起已办结，累计行政处罚金额 8 万元，另外 3 起正在办理中）；市水务局和市水务执法总队指定管辖办理的 3 起水务工程质量监督类案件正在办理中。四是推进街道执法赋权。在前期确定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赋权事项清单并和各街道签订赋权事项承接确认书的基础上，继续推进街道综合行政执法赋权和指导协助工作。主动对接各街道综合执法中心，建立沟通协调机制，为街道综合执法中心人员进行讲座授课。联合并指导汉水桥街办理排水许可案件，确保赋权事项有序衔接、赋权工作顺利开展。 按照湖泊管护工作安排及要求，聘请专业第三方进行湖泊日常生态管养维护，加强水体水质维保，强化湖泊水质监测、调控和维持，及时清理湖泊水体生态维护和水面漂浮物、垃圾。持续做好日常湖泊监管巡查，保障湖泊岸线完整，蓝线范围内无接入污水排口、无违法填占侵湖泊和湖边塘、无“四乱”等情况，确保张毕湖水质稳定Ⅳ类不下降。目前张毕湖正在申报省级幸福河湖，已入围并提交评选材料。 按照市城建局关于印发《武汉市 2023 年海绵城市建设工作要点》的通知（〔2023〕356 号）要求，区海绵办积极督促协调各建设单位，严格按照月度建设计划表跟踪进展，加快推进各项目建设。2023 年计划完成投资 3.29 亿元，截至 10 月累计已完成投资约 33937 万元，占全年计划完成投资的 106.05%，超额完成投资任务。 一是打造特色景点。3 月份打造了 10000 平方米、长约 380 米的油菜花田景观；10 月底游泳馆至二船厂段二级河滩播撒油菜籽 14.4 亩，预计明年 2-4 月油
--	--	---

		菜花海可成型。结合前期已投入使用的七巧广场、汉江湾青少年汽模基地、滑板极限运动场等场地，集中连片打造网红打卡点，深受市民游客好评。二是升级改造设施。组织对武汉市硚口江滩视频监控系统改造工程进行了安全性测试，完成工程的验收移交等工作。配合完成长江碧道慢行系统提升改造工程、古田二路驿站改造项目、文明吸烟点（区）共建工作，扮靓园区新颜值。三是提升运维品质。以“精细物业、精致环卫、精绣绿化”三精行动为抓手，服务大民生。积极开展爱国卫生月活动和周末大扫除活动，确保以高标准的工作质量顺利通过国家卫生城市复审。持续开展岸清行动，保障江滩环境干净整洁。同时，及时处理来自市长热线、大城管投诉和“110”等平台的投诉 199 件。四是抓细安全保障。积极做好两道两园徒步跑、省“童心向党 争做四个自信好孩子”庆六一特别活动、首届汉江湾文化体育嘉年华、2023 硚口区乐居行动月启动仪式等活动的环境秩序保障工作，今年以来配合区相关部门在江滩举办各类活动 36 场。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金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1.一般公共服务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行政离休人员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

2、一般公共预算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类）医疗保障（款）行政与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补助、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及医疗补助支出。

3、一般公共服务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服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相关业务支出，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

日常工作。

4、一般公共服务农林水事务（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水行政执法监督（项）。主要用于河道堤防管理所、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以及相关业务支出。

5、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公积金、提租补贴（项）。主要用于行政及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十一）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企业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汇总）整体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水务与湖泊局 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按照区财政局下达的《关于开展 2024 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硚财[2024]5 号）的文件要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对本单位 2023 年度整体支出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相关情况列示如下：

（一）自评得分

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建立了健全、科学的内部管理制度，资

金使用合规，资产得到了较好的使用，各部门履职情况良好，能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年度绩效目标，部门履职的社会效益显著。

2023 年度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0 分，见下表 1：
表 1

绩效评价结果明细表

评价指标	权重	评级分值	本项目得分	绩效评价
预算执行情况	20%	20	20	优秀
项目产出	40%	40	40	全部达标
效益和满意度	40%	40	39	优秀
综合绩效	100%	100	99.00	优秀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区水务和湖泊局整体支出预算金额合计 9,557.78 万元，决算金额合计 9,557.78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纳入考评范围的年度绩效目标包括汉江湾管养经费、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经费、堤防维护费、水务和湖泊局工作经费及其他，区水务和湖泊局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1）汉江湾管养经费

- ①全年安全检查次数 17 次；
- 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 ③签订安全协议数量 33 份；
- ④承接各类活动次数 36 场；
- ⑤配置凉亭设施个数 12 个；

- ⑥分类垃圾箱增设数量 80 套；
- ⑦配合禁捕联合行动 5 次；
- ⑧人员配备数量达标；
- ⑨设置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及警示牌 4 套；
- ⑩完成省级水利风景区规划编制 1 本；等 28 个绩效目标。

(2) 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经费

- ①完成 1 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
- ②完成污水管网建设；
- ③完成污水管网改造；
- ④完成管网排查；

(3) 堤防维护费

- ①堤防日常巡查每日巡查；
- ②完成水毁应急修复 25 处；
- ③组织开展省、市防汛业务培训 100 余人次；
- ④“拉网式”白蚁排查堤防长度 25.25 公里；
- ⑤防汛仓库扩建 280m²；
- ⑥完成汉口沿河堤桩号 25+100~38+365 段堤水毁应急修复数量 25 处；
- ⑦维修护岸长度 2725.8m；
- ⑧单元工程验收合格数量 40 个；
- ⑨现场监督检查在建生产项目数量 49 个；
- ⑩开展深基坑防汛应急抢险演练 80 余人次；等 25 个绩效目标。

(4) 水务和湖泊局工作经费及其他

- ①按照上级规定时间完成任务 2023 年 12 月 31 日完成；
- ②水质检测 44 家；

- ③排水许可办理 2300 家；
- ④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培训发表 71 篇报道；
- ⑤开展河湖巡查数量 1210 次；
- ⑥完成混错接数量及完成缺陷改造数量 214 处及 1470 处；
- ⑦老旧小区二次供水修缮 18 处；
- ⑧铁路涵洞排水设施合格；
- ⑨排水户验收合格；
- ⑩全年接处大城管、市区 110 投诉转办件回复率 100%等 20 个绩效目标。

具体情况见附件：《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河湖长制工作全市排名未达到年初绩效目标。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预算编制工作前期论证需进一步加强

财政资金预算不足加大了绩效目标实现的难度，主要是因为项目前期的必要性论证不充分，项目预算编制不科学，工作任务与年度绩效挂钩不紧密。

2、年初预算编制需进一步精细化

部门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有待提高。在实际编制过程中，弹性过大则项目支出的不可预测性加大，造成实际支出与预算编制有所偏差。

3、预算执行过程中绩效监控需进一步加强

项目实施全过程中绩效监督和控制的重点抓管需进一步

加强,项目实施影响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资金预算执行情况
况分析不够,绩效监控的结果应用效果不显著。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项目预算前期准备工作

加强项目的前期必要性调研分析,包括政策分析、需求分析、职能要求分析、项目实施可行性分析等,将工作任务与年度绩效挂钩。

2、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有效绩效监督和控制

监控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如需调整及时按有关程序进行调整。

3、建立完善的绩效指标体系

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

附件：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3 年 6 月 12 日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基本支出总额		3,291.75			项目支出总额			6,266.03	
预算执行情况(万元)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0 分)			9,557.78	9,557.78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1: (24分)		汉江湾管养经费							
年度指标 1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24分)	产出指标 (14分)	数量指标	全年安全检查次数(0.5分)	12次	17次	0.5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0.5分)	100%	100%	0.5
			签订安全协议数量(0.5分)	12份	33份	0.5
			承接各类活动次数(0.5分)	30场	36场	0.5
			配置凉亭设施个数(0.5分)	12个	12个	0.5
			分类垃圾箱增设数量(0.5分)	80套	80套	0.5
			配合禁捕联合行动(0.5分)	3次	5次	0.5
			人员配备数量(0.5分)	达标	达标	0.5
			设置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及警示牌(0.5分)	40套	40套	0.5
			完成省级水利风景区规划编制(0.5分)	1本	1本	0.5
			组织联合消防安全培训及演练次数(0.5分)	5次	5次	0.5
			园区24小时不间断执勤巡逻率(0.5分)	100%	100%	0.5
		质量指标	公厕升级驿站完成率(1分)	100%	100%	1
			视频监控数据与水务局的共享整合(1分)	完成	完成	1
			公厕卫生保洁(1分)	良好	良好	1
			保障江滩环境干净整洁(1分)	完成	完成	1
			投诉事件处理完成率(1分)	100%	100%	1
			设施设备定期巡查(1分)	完成	完成	1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性(1分)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1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1分)	≤5%	0%	1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指标	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1分)	达到	达到	1
			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宣传片拍摄(1分)	完成	完成	1
			好评事件及锦旗获得(1分)	3起	15起	1

			江滩绿化景观市民的休闲环境品质提升效果（1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1
		生态效益指标	植物病虫害防治率（1分）	1	100%	1
			按市园林绿化二级养护标准（1分）	达标	达标	1
			配置花卉提升多样性（1分）	达标	达标	1
		可持续指标	项目经费有保障（1分）	可持续	基本可持续	1
	满意度指标（2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游客对园区服务管理满意度（2分）	90%	92%	2
年度目标 2(20分)		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经费				
年度指标 2（20分）	产出指标（10分）	数量指标	完成1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1分）	完成	完成	1
			完成污水管网建设（1分）	≥3.5公里	≥3.5公里	1
			完成污水管网改造（1分）	≥4.5公里	≥4.5公里	1
			完成管网排查（1分）	≥200公里	≥200公里	1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出勤率（1分）	≥90%	≥90%	1
			有效应对强降雨（1分）	有效应对	有效应对	1
		成本指标	成本节约率（2分）	≤5%	0%	2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2分）	100%	100%	2
	效益指标（8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和提升幸福生活指数（3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3
			优化城市环境（3分）	优化	优化	3
		可持续指标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2分）	具有	具有	2
	满意度指标（2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2分）	≥90%	≥90%	2
年度目标 3(20分)		堤防维护经费				
年度指标 3（20分）	产出指标（10分）	数量指标	堤防日常巡查（0.5分）	每日巡查	每日巡查	0.5
			完成水毁应急修复（0.5分）	25处	25处	0.5

			组织开展省、市防汛业务培训（0.5分）	100 余人次	100 余人次	0.5
			“拉网式”白蚁排查提防长度（0.5分）	25.25 公里	25.25 公里	0.5
			防汛仓库扩建（0.5 分）	280m²	280m²	0.5
			完成汉口沿河堤桩号 25+100~38+365 段堤水毁应急修复数量（0.5分）	25 处	25 处	0.5
			维修护岸长度（0.5 分）	≥1500m	1725.8m	0.5
			单元工程验收合格数量（0.5 分）	40 个	40 个	0.5
			现场监督检查在建生产项目数量(0.5分）	49 个	49 个	0.5
			开展深基坑防汛应急抢险演练（0.5分）	80 人	80 余人次	0.5
			自主验收核查项目数量（0.5 分）	6 个	6 个	0.5
			工程责任范围内覆盖率（0.5 分）	100%	100%	0.5
			定期进行生物病害防治工作（0.5 分）	完成	完成	0.5
	质量指标	动态清零日常监管发现问题（0.5 分）	清零	清零	0.5	
		硚口区堤工房维修工程合格（0.5 分）	合格	合格	0.5	
		2023 年堤防设施水毁修复工程合格（0.5 分）	合格	合格	0.5	
		提防维护工程标准（0.5 分）	合格	合格	0.5	
		秋汛防御平稳度过（0.5 分）	平稳度过	平稳度过	0.5	
	时效指标	隐患排查及时率（0.5 分）	100%	100%	0.5	
		防汛救灾储备及时率（0.5 分）	100%	100%	0.5	
效益指标 (8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卫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2 分）	保卫	保卫	2	
		提升提防安全性和信息化水平(2 分)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2	
	经济效益指标	长效养护管理（2 分）	有保障	有保障	2	
	可持续指标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2 分）	具有	具有	2	

	满意度 指标 (2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2分）	满意	满意	2
年度目标 4(10分)		水务和湖泊局工作及其他				
年度指 标 4 (16分)	产出指 标 (6分)	数量指标	按照上级规定时间完成任务（0.5分）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0.5
			水质检测（0.5分）	40家	44家	0.5
			排水许可办理（0.5分）	100家	2300家	0.5
			开展河湖长制宣传培训（0.5分）	4次	开展培训4次，在市级以上媒体宣传报道82篇	0.5
			开展河湖巡查数量（0.5分）	≥1200次	1424次	0.5
			完成混错接数量及完成缺陷改造数量（0.5分）	大于200次及大于1000次	214处及1407处	0.5
			老旧小区二次供水修缮（0.5分）	18处	18处	0.5
		质量指标	铁路涵洞排水设施（0.5分）	合格	合格	0.5
			排水户验收（0.5分）	合格	合格	0.5
			全年接处大城管、市区110投诉转办件回复率（0.5分）	100%	100%	0.5
			大城管全市考核水域管理单项排名第一（0.5分）	100%	100%	0.5
		时效指标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性（0.5分）	100%	100%	0.5
	效益指 标 (8分)	社会效益指 标	河湖长制工作全市排名（1分）	前三	第七	0
			“以水为墨共绘山河图”短视频获奖（1分）	获奖	一等奖	1
			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1分）	100%	100%	1
			营造海绵城市建设的和谐社会氛围（1分）	100%	100%	1
			增强全民水土保持意识（1分）	增强	增强	1
			排水安全（1分）	铁路涵洞无排水安全事故	铁路涵洞无排水安全事故	1
		可持续指标	有充足的人力及资金，项目具有可持续性（2分）	具有	具有	2
	满意度 指标 (2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2分）	满意	满意	2

总分	99.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河湖长制工作全市排名未达到年初绩效目标，实际执行中巡查履职不够深入，河湖管护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深入巡查履职、细化措施、落实责任，提高河湖管护精细化程度。根据财政预算资金绩效管理要求，结合部门职责、工作重点及上年度评价结果应用，合理设定绩效工作目标。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 <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二、2023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自评表或（报告）

2023 年度“水务和湖泊局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水务和湖泊局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55.08	55.08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铁路涵洞维护 (5 分)		12 月	12 月	5
			设备检修 (5 分)		4 次	4 次	5

			水质检测（5分）	40家	44家	5
			排水许可办理（5分）	100家	2300家	5
		产出质量	铁路涵洞排水设施（4分）	合格	合格	4
			排水户验收（4分）	合格	合格	4
			全年接处大城管、市区110投诉转办件回复率（4分）	100%	100%	4
			大城管全市考核水域管理单项排名第一（4分）	100%	100%	4
		产出时效	排水许可工作（4分）	2023年底前完成	2023年底前完成	4
	效益指标（30分）	社会效益	排水安全（15分）	铁路涵洞无排水安全事故	铁路涵洞无排水安全事故	15
		生态效益	持续提升宜居水环境（15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海绵办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海绵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3.00	3.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在建项目纳入管控数量 (8 分)		44 项	44 项	8
			聘请第三方全面审查 (8 分)		1 次	1 次	8
			完成投资 3.29 亿元 (8 分)		完成	超额完成	8
		产出质量	建立项目明细表 (8 分)		建立	建立	8
			按计划表推进项目建设 (8 分)		推进	推进	8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 (15 分)		100%	100%	15
			营造海绵城市建设的和谐社会氛围 (15 分)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河湖长制工作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河湖长制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71.00	71.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 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宣传培训 (8 分)		4 次	开展培训 4 次, 在 市级以上媒体宣 传报道 82 篇	8
			开展河湖巡查数量 (8 分)		≥1200 次	1424 次	8
			开展清四乱专项行动 (8 分)		2 次	2 次	8
		产出质量	市局考核前三 (4 分)		前三	第七	0
		产出成本	不超预算 (4 分)		未超	未超	4
		产出时效	及时清理湖泊水体生态维护和水面漂 浮物、垃圾 (8 分)		及时	及时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河湖安澜，民众安居乐业 (15分)	100%	100%	15
			营造共建共治共享美好氛围 (15分)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96.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实际执行中巡查履职不够深入，河湖管护精细化程度有待提高。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思想上再重视、行动上再迅速、措施上再细化、责任上再压实，行动上再加力。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80%)、80%-50% (≥50%，<80%)、50%-0%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编外人员类项目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类项目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5.00	45.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人员支出（8分）	9人	9人	8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出勤率（8分）	≥95%	100%	8
			完成工作任务（8分）	完成	完成	8
		时效指标	支付及时性（8分）	及时	及时	8
		产出成本	不超预算（8分）	未超	未超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年度绩效考核（15分）	合格	合格	15
			日常工作正常开展（15分）	正常开展	正常开展	15
	满意度指 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5%以上	95%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2021 管道缺陷修复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2021 管道缺陷修复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 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48.66	148.66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完成混错接数量 (8 分)		≥200 处	214 处	8
			完成缺陷改造数量 (8 分)		≥1000 处	1407 处	8
			管网隐患排查长度 (8 分)		200 公里	200 公里	8
		产出质量	完成 1 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 (8 分)		100%	100%	8
		产出时效	协调完成污水管网建设和改造 (8 分)		完成	完成	8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营造优质的服务环境 (15 分)		持续提升	持续提升	15
		生态效益	营造优质水资源 (15 分)		营造	营造	15
	满意度指 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 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硤口区大型管涵疏捞-新增排水设施清淤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硤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硚口区大型管涵疏捞—新增排水设施清淤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129.95	129.95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维护疏捞 D600 以上管道长度 (10分)		200 公里	200 公里	10	
			疏浚 D600MM 以下管道次数 (10分)		1 次	1 次	10	
		产出质量	有效应对强降雨 (10分)		有效应对	有效应对	10	
		产出时效	资金执行进度 (10分)		12 月	12 月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排水管网运行能力 (15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5	
		经济效益	有效带动经济快速发展 (15分)		有效带动	有效带动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2022 年城市排水管网疏通清淤”项目自评表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2022 年城市排水管网疏通清淤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7.53	7.53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完成 1 平方公里范围划定及管网、地形、排水户调查 (5 分)		完成	完成	5
			完成污水管网建设 (5 分)		≥3.5 公里	≥3.5 公里	5
			完成污水管网改造 (5 分)		≥4.5 公里	≥4.5 公里	5
			完成管网排查 (5 分)		≥200 公里	≥200 公里	5
	产出质量	工作人员出勤率 (5 分)		≥90%	≥90%	5	
		全面开展雨污水管网疏捞、维护 (5 分)		管道积泥降至管径的 10%以下	管道积泥降至管径的 10%以下	5	
		泵站机电设备启动率 (5 分)		100%	100%	5	

		产出时效	资金到位及时率（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和提升幸福生活指数（15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5
		生态效益	优化城市环境（15分）	优化	优化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硤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二次供水设施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688.03	688.03	100.00%	20.00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二次供水设施改造修缮数量(8分)	18处	18处	8
			完成渍水点改造数量(8分)	4处	4处	8
			现场核查点位数量(8分)	290个	290个	8
		产出质量	全区设备运行正常(8分)	运行正常	运行正常	8
			落实改造信息(8分)	落实	落实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满足居民生活需要(15分)	满足	满足	15
		生态效益	营造安全幸福的水环境(15分)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城市水环境综合治理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89.81	289.81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取水许可办理数量 (8分)		12个	12个	8
			收取水资源费 (8分)		10万元	15万元	8
		产出质量	积极开展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 (8分)		积极开展	积极开展	8
			重点铁路涵洞专人值守 (8分)		完成	完成	8
			管泵站正常运行 (8分)		正常运行	正常运行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加强节水宣传 (15分)		100%	100%	15
		生态效益	营造安全幸福的水环境 (15分)		完成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 (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 = 权重 * B/A), 反向指标 (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 = 权重 *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80%-50% ($\geq 50\%$, $< 80\%$)、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硚口区汉口沿河堤护岸水毁应急修复工程”项目自
评表

单位名称：硤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硚口区汉口沿河堤岸水毁应急修复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329.56	329.56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拉网式”白蚁排查提防长度 (5分)		25.25 公里	25.25 公里	5
			防汛仓库扩建 (5分)		280m ²	280m ²	5
			完成汉口沿河堤桩号 25+100~38+365 段堤水毁应急修复数量(5分)		25 处	25 处	5
			维维护岸长度 (5分)		≥1500m	1725.8m	5
		产出质量	提防维护工程标准 (5分)		合格	合格	5
			圆满完成河道提防管理目标任务 (5分)		圆满完成	圆满完成	5
			完成旁站式监管 (5分)		完成	完成	5
		产出时效	资金到位及时率 (5分)		100%	100%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保卫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5分)		保卫	保卫	15
		经济效益	长效养护管理 (15分)		有保障	有保障	15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硚口区防洪墙综合整治工程（古田桥至二船厂段）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硚口区防洪墙综合整治工程（古田桥至二船厂段）项目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2.68	2.68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产出数量	单元工程验收合格数量 (8分)		40个	40个	8

	(40分)	产出质量	堤防维护工程标准（8分）	合格	合格	8
			构建江湖安澜防洪体系（8分）	构建	构建	8
		产出时效	资金到位及时率（8分）	100%	100%	8
		产出成本	未超预算（8分）	未超	未超	8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保护河道堤防安全（15分）	无安全事故	无安全事故	15
		可持续影响	公共基础设施持续发挥作用（15分）	发挥作用	发挥作用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水土保持管理”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水土流失综合治理及水土保持管理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 额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5.00	15.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 目标（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现场监督检查在建生产项目数量 (8 分)		49 个	49 个	8
			自主验收核查项目数量（8 分）		6 个	6 个	8
			动态清零日常监管发现问题 (8 分)		清零	清零	8
		产出质量	建立监管动态台账（8 分）		建立	建立	8
			事中事后监管（8 分）		监管	监管	8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增强全民水土保持意识（15 分）		增强	增强	15
		生态效益	有效保护和提升生态环境质量（15 分）		有效保护和提升	有效保护和提升	15
	满意度指 标（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10 分）		满意	满意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得分=权重 $\times 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得分=权重 $\times 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geq 80\%$)、80%—50%($\geq 50\%$, $< 80\%$)、50%—0%($< 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硃口汉江湾体育公园江滩一三四期(月湖桥至舵落口段)及沈家庙至江汉一桥段管养经费”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2 日

项目名称		硚口汉江湾体育公园江滩一三四期(月湖桥至舵落口段)及沈家庙至江汉一桥段管养经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2,854.10	2,854.10	100.00%	20.00	
年度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全年安全检查次数 (2 分)		12 次	17 次	2
			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 (2 分)		100%	100%	2
			签订安全协议数量 (2 分)		12 份	33 份	2
			承接各类活动次数 (2 分)		30 场	36 场	2
			配置凉亭设施个数 (2 分)		12 个	12 个	2
			分类垃圾箱增设数量 (2 分)		80 套	80 套	2
			配合禁捕联合行动 (2 分)		3 次	5 次	2
			人员配备数量 (2 分)		达标	达标	2
			设置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及警示牌 (2 分)		40 套	40 套	2
			完成省级水利风景区规划编制 (2 分)		1 本	1 本	2
			组织联合消防安全培训及演练次数 (2 分)		5 次	5 次	2
			园区 24 小时不间断执勤巡逻率 (2 分)		100%	100%	2

		产出质量	公厕升级驿站完成率 (2 分)	100%	100%	2
			视频监控数据与水务局的共享整合 (2 分)	完成	完成	2
			公厕卫生保洁 (2 分)	良好	良好	2
			保障江滩环境干净整洁 (2 分)	完成	完成	2
			投诉事件处理完成率 (2 分)	100%	100%	2
			设施设备定期巡查 (2 分)	完成	完成	2
		产出时效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性 (2 分)	及时完成	及时完成	2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2 分)	≤5%	0%	2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 (2 分)	达到	达到	2
			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宣传片拍摄 (2 分)	完成	完成	2
			好评事件及锦旗获得 (3 分)	3 起	15 起	3
			江滩绿化景观市民的休闲环境品质提升效果 (3 分)	效果显著	效果显著	3
		环境效益	植物病虫害防治率 (5 分)	100%	100%	5
			按市园林绿化二级养护标准 (5 分)	达标	达标	5
			配置花卉提升多样性 (5 分)	达标	达标	5
		可持续发展	项目经费有保障 (5 分)	可持续	基本可持续	4.42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对园区服务管理满意度 (10 分)	90%	92%	10
总分	99.42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本项目预算金额 2854.10 万元，实际执行数 2854.10 万元，硃口汉江湾体育公园江滩一二三四期(月湖桥至舵落口段)及沈家庙至江汉一桥段管养经费项目基本完成绩效目标。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将绩效自评结果作为以后年度编制预算和安排财政资金的重要依据，将工作任务与年度绩效挂钩。					

备注：

- 1.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 2.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 3.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 4.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硚口汉江湾体育公园江滩一二三四期(月湖桥至舵落口段)及沈家庙至江汉一桥段管养经费”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度“硚口汉江湾体育公园江滩一二三四期(月湖桥至舵落口段)及沈家庙至江汉一桥段管养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9.42 分，见下表：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20 分）		20	20
年度目标(80 分)	产出指标	40	40
	效益指标	30	29.42
	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9.42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汉江湾管养经费调整后预算数 2,854.10 万元，执行数为 2,854.10 万元，执行率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数量

- ①全年安全检查次数 17 次；
- ②安全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 ③签订安全协议数量 33 份；
- ④承接各类活动次数 36 场；
- ⑤配置凉亭设施个数 12 个；
- ⑥分类垃圾箱增设数量 80 套；
- ⑦配合禁捕联合行动 5 次；
- ⑧人员配备数量达标；
- ⑨设置救生圈、救生绳、救生杆及警示牌 40 套；
- ⑩完成省级水利风景区规划编制 1 本；
- ⑪组织联合消防安全培训及演练次数 5 次；
- ⑫园区 24 小时不间断执勤巡逻率 100%。

(2) 产出质量

- ①公厕升级驿站完成率 100%；
- ②视频监控数据与水务局的共享整合完成；
- ③公厕卫生保洁良好；
- ④保障江滩环境干净整洁完成；
- ⑤投诉事件处理完成率 100%；
- ⑥设施设备定期巡查完成。

(3) 产出时效

各项任务完成及时性及时完成；

(4)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率 100.00%；

(5) 社会效益

- ①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达到；
- ②省级水利风景区创建宣传片拍摄完成；

③好评事件及锦旗获得 15 起；

④江滩绿化景观市民的休闲环境品质提升效果效果显著。

(6) 生态效益

①植物病虫害防治率 100%；

②按市园林绿化二级养护标准达标；

③配置花卉提升多样性达标。

(7) 可持续发展

项目经费有保障基本可持续。

(8) 服务对象满意度

游客对园区服务管理满意度 92%。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无。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良好，但我们还注意到存在以下问题：

项目年初预算金额 1,193.38 万元，2023 年 6 月出现经费不足的情形，区水务和湖泊局经过多方筹集预算资金，仍然存在资金缺口，后与合同相关方进行了沟通、协商，制定了项目合同继续执行的方案措施，且重新公开招标、重新签订了新的 2023 年度物业服务合同并有效解决。主要原因是财政财力进展缓慢，执行中加大了项目绩效目标实现的难度。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项目预算前期准备工作，加强项目的前期必要性调研分析，包括政策分析、需求分析、职能要求分析、项目实施可行性分析等，将工作任务与年度绩效挂钩。

2、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有效绩效监督和控制，监控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如需调整及时按有关程序进行调整。

2023 年度“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财政局经建科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 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1,500.00	1,500.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 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功能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 复 (3 分)		392 处	392 处	3
			功能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 复排水管道(管径 d100m—d2800mm)总长 (3 分)		6 千米	6 千米	3
			结构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 复 (3 分)		283 处	283 处	3
			结构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 复排水管道(管径 d76,mm—d2800mm)总长 (3 分)		2.7 千米	2.7 千米	3
			完成道路段现状排水管涵 疏浚段数阶段进度 (3 分)		完成阶段进度 (总 40 段)	完成阶段进度(总 40 段)	3
			完成道路段现状排水管涵 疏浚总长阶段进度 (3 分)		完成阶段进度 (总 23.39 千 米)	完成阶段进度 (总 23.39 千米)	3

			清淤、疏通（3分）	5992.7m	5992.7m	3
			开挖修复（3分）	750米	750米	3
			淤泥清淤量（3分）	1025.16立方米	1025.16立方米	3
			新建井（3分）	89座	89座	3
		产出质量	保障监理单位施工全过程参与率(2分)	100%	100%	2
			监理提交记录及时完整(2分)	2023年度提交完整	因工程尚未完工未结算，2023年度部分月份尚未提交	1
			市局复核检查合格率排名(2分)	市前三	市前三	2
		产出时效	项目开工及时性(2分)	及时	及时	2
			施工进度(2分)	良好无滞后	良好无滞后	2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改善排水管网运行能力(5分)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解决区域渍水问题(5分)			有效解决	有效解决	5
	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和提升幸福生活指数(5分)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5
	经济效益		城市基础交通设施建设投资提高城市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程度(5分)	100%	100%	5
			促进并带动区域城市的经济发展并刺激社会的需求(5分)	有效促进并带动发展、刺激需求	有效促进并带动发展、刺激需求	5
	生态效益		淤泥处置与运输过程妥善无污染(3分)	疏捞下水道淤泥严禁落地，随捞随走	疏捞下水道淤泥严禁落地，随捞随走	3
	项目可持续性		项目经费有保障(2分)	项目有充足的资金	项目有充足的资金	2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5%
	总分	99.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23年度部分月份存在监理未提交监理月报记录资料给科室的情况，未提交原因是因为工程尚未完工、尚未开展结算，资料未全面整理。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加强项目的管理，加强对单位员工关于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及时提交和归档过程记录资料，实时监控项目的执行情况，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和量化程度。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 “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按照区财政局下达的《区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区直预算绩效评价及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的通知》（硤财[2024]5 号）的文件要求，区水务和湖泊局对本单位 2023 年度所有纳入预算的项目支出开展了绩效评价工作，在进行工作总结及数据收集、整理、汇总、分析、核查的基础上，结合各项工作，对预算资金使用、管理和效益情况进行自评，形成 2023 年度 “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自评结果。现将相关情况列示如下：

（一）自评得分

“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 自评得分为 99 分。如下表所示：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20 分）	20	20

年度目标（80分）	产出指标	40	39
	效益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99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2023 年度“2022 管涵缺陷改造工程”项目合计 1,500.00 万元，支出金额合计 1,500.00 万元，执行率为 100%。

2、完成的绩效目标

区水务和湖泊局 2023 年度较好地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目标完成情况列示如下：

（1）产出数量

- ①功能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复 392 处；
- ②功能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复排水管道（管径 d100mm—d2800mm）总长 6 千米；
- ③结构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复 283 处；
- ④结构性缺陷雨污水管涵修复排水管道（管径 d76,mm—d2800mm）总长 2.7 千米；
- ⑤完成道路段现状排水管涵疏浚段数阶段进度（总 40 段）；
- ⑥完成道路段现状排水管涵疏浚总长阶段进度（总 23.39 千米）；
- ⑦清淤、疏通 5992.7m；
- ⑧开挖修复 750 米；
- ⑨淤泥清淤量 1025.16 立方米；
- ⑩新建井 89 座。

(2)产出质量

①保障监理单位施工全过程参与率 100%;

②市局复核检查合格率排名市前三。

(3)产出时效

①项目开工及时性及时;

②施工进度良好无滞后。

(4)社会效益

①改善排水管网运行能力有效改善;

②解决区域渍水问题有效解决;

③改善居民居住环境和提升幸福生活指数结果显著提升。

(5)经济效益

①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建设提高城市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程度 100%;

②促进并带动区域城市的经济发展并刺激社会的需求有效促进并带动发展、刺激需求。

(6)生态效益

淤泥处置与运输过程妥善无污染疏捞下水道淤泥严禁落地,随捞随走。

(7)项目可持续

项目经费有保障项目有充足的资金。

(8)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3、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3 年度部分月份存在监理未提交监理月报记录资料给科室的情况。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 年度部分月份存在监理未提交监理月报记录资料给科室的情况，未提交原因是因为工程尚未完工、尚未开展结算。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加强项目的管理，加强对单位员工关于绩效评价工作的培训；及时提交和归档过程记录资料，实时监控项目的执行情况，提高预算编制的精细化和量化程度。

2023 年度编外人员工资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4/6/12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9.00	19.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20分)	人员数量(20分)		3	3	20
		质量指标 (20分)	工作人员出勤率(20分)		≥95%	100%	20
	满意度指标 (40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40分)	年度绩效考核(40分)		合格	合格	4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3 年度堤防维护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填报日期：2024/6/12

项目名称		堤防维护费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河道堤防管理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25	2.25	100.00%	20.0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 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10分）	维护堤防长度（3分）		≥25.25km	25.25km	3
			堤防日常巡查（4分）		每日巡查	每日巡查	4

			工程范围内绿化覆盖率（3分）	97%	97%	3
		质量指标 (16分)	硃口区堤工房维修工程合格（4分）	合格	合格	4
			2022年堤防设施水毁修复工程合格（4分）	合格	合格	4
			硃口区堤工房、桩号18+000、东风险段箱式房维修工程合格（4分）	合格	合格	4
			资金使用合规性（4分）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4
		时效指标 (12分)	资金到位及时率（3分）	100%	100%	3
			每日对地方管理辖区进行保洁,清理沿堤暴露垃圾及堤身杂草（3分）	每日	每日	3
			定期检查并更换到期或不合格的消防器材（3分）	达成预期指标	达成预期指标	3
			定期进行生物病害防治工作（3分）	完成	完成	3
		成本指标 (2分)	成本节约率（2分）	≤5%	0.00%	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15分)	河道堤防安全（5分）	无安全事故	无安全事故	5
			具有降低汛期安全风险的作用（5分）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达到预期目标	5
			提升市民生活品质（5分）	有效改善、提升	有效改善、提升,达到预期目标	5
		可持续影响 指标 (15分)	长效养护管理（10分）	有保障	有保障	10
			项目可持续性（5分）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5
	满意度 指标(10分)	社会公众或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10分）	≥90%	≥90%	10
总分	98.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2023 年度“编外人员工资”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

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编外人员工资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 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 分*执行率)	
			93.00	93.0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人员数量		17 人	17 人	8
		产出质量	工作人员出勤率		≥90%	≥90%	8
			完成工作任务		完成	完成	8

		产出时效	资金执行进度	12 月	12 月	8
		产出成本	不超预算	未超	未超	8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就业机会	增加	增加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机关单位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排水基本运行”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

填报日期: 2024 年 6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排水基本运行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4.82	4.82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得分

(80分)					(B)	
	产出指标 (40分)	产出数量	资金使用进度	12月	12月	15
		产出质量	泵站机电设备启动率	100%	100%	15
		产出时效	群众遇到问题是否能及时联系到排水队	是	是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保障队部基本运行	发挥	发挥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具有可持续性	具有	具有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合格	合格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项目自评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填报日期：2024 年 6 月 13 日

项目名称	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				
主管部门	武汉市硚口区水务和湖泊局		项目实施单位	武汉市硚口区市政排水设施维修队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市直专项 ☐ 3、市对下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年度财政资金总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万元) (20 分)		额				(20 分*执行率)	
			1,417.60	1,417.60	100.00%	20.00	
年度绩效目标 (8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 分)	产出数量	公共排水设施维护疏捞排水井井孔数		≥65000 座	167902 座	3
			疏浚管网长度		≥200 公里	678 公里	3
			新增井盖数量		≥300 座	334 座	3
			管道维修长度		488 米	488 米	3
			维修井盖数量		≥35 座	181 座	3
			进入老旧社区		≥60 个	86 个	3
			为老旧社区提供排水管网疏通服务次数		≥100 次	175 次	3
			为老旧社区疏捞进水井孔数量		≥10000 座	14989 座	3
			为老旧社区疏捞检查井孔数量		≥10000 座	12690 座	3
			为老旧社区疏绞管道长度		≥30 公里	80.6 公里	3
		产出质量	工作人员出勤率		≥90%	≥90%	2
			全面开展雨污水管网疏捞、维护		管道积泥降至管径的 10%以下	管道积泥降至管径的 10%以下	2
			泵站机电设备启动率		100%	100%	2
		产出时效	接件 1 小时内到达现场效率		100%	100%	2
			全区渍水 48 小时内处理率		≥95%	≥95%	2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荣誉证书		≥2 个	26 面锦旗	15
生态效益		淤泥处置与运输过程妥善无污染		疏捞下水道淤泥严禁落地，随捞随走	疏捞下水道淤泥严禁落地，随捞随走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自评得分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见下表：

评价准则		准则分值	评价得分
预算执行情况（20 分）		20	20
年度目标（80 分）	产出指标	40	40
	效益指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10
总分		100	100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执行率情况

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经费调整后预算数 1,417.60 万元，执行数为 1,417.60 万元，执行率 100%。

4、完成的绩效目标

(1) 产出数量

- ①公共排水设施维护疏捞排水井井孔数 167,902 座；
- ②疏浚管网 678 公里；
- ③新增井盖 334 座；
- ④维修井盖 181 座；
- ⑤管道维修 488 米；
- ⑥进入老旧社区 86 个；
- ⑦为老旧社区提供排水管网疏通服务 175 次；
- ⑧为老旧社区疏捞进水井孔 14,989 座；
- ⑨为老旧社区疏捞检查井孔 12,690 座；
- ⑩为老旧社区疏浚管道 80.6 公里。

(8) 产出质量

- ①工作人员出勤率大于 90%；
- ②全面开展雨污水管网疏捞、维护，管道积泥降至管径的 10%以下；
- ③泵站机电设备启动率 100%。

(9) 产出时效

- ①接件 1 小时内到达现场效率 100%；
- ②全区渍水 48 小时内处理率大于 95%。

(10) 产出成本

预算控制率 100.00%；

(11) 社会效益

收到锦旗 26 面。

(12) 生态效益

淤泥处置与运输过程妥善无污染，疏捞下水道淤泥严禁落地，随捞随走。

(13)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管理满意度大于 90%。

5、未完成的绩效目标

本项目预算金额 1,417.60 万元，实际执行数 1,417.60 万元，基本完成目标任务。

(三) 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2023 年度排水设施维护管理与疏捞经费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良好，但我们还注意到存在以下问题：

由于经费不足，导致井盖更换、管网更新改造、大型管涵疏捞、泵站机电设备升级改造无法完成。财政资金预算不足对项目未来实施的可持续性产生一定的影响，主要是因为项目前期的必要性论证不充分，项目预算编制不科学，工作任务与年度绩效挂钩不紧密。

(四) 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1、加强项目预算前期准备工作，加强项目的前期必要性调研分析，包括政策分析、需求分析、职能要求分析、项目实施可行性分析等，将工作任务与年度绩效挂钩，加强对预算执行环境变化等情况的管理。

2、对项目实施全过程进行有效绩效监督和控制，监控预算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对预计造成重大损失浪费或者风险等情况，及时按有关程序进行调整。

3、建立完善的绩效指标体系，建立健全绩效评价工作机制，对绩效评价实施精细化管理，制定合理、细化、量化的绩效目标。

在年度设定绩效目标时细化年度计划时，将年度计划分解，分阶段完成考核。

电话：027-83832716